

2011年3月21日上午8時30分

財務委員會特別會議

環境局局長講稿

主席：

我很高興出席今日財務委員會的特別會議，向各位簡介2011-12年度財政預算中有關環境保護、自然護理、能源及可持續發展方面的開支。

2. 在2011-12財政年度，環境局及轄下部門在其政策範疇下獲撥款約128億元，較2010-11年度的修訂預算淨增加約29億元，增幅為29.8%。

3. 在128億元的撥款中，經營開支約佔63億元，較2010-11年度的修訂預算淨增加12億元，增幅為23.1%。增加的撥款，主要擬用作注資入「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處理因大型基建計劃而產生的額外公眾填料、繼續推行跨區運送剩餘公眾填料計劃、推行「綠色運輸試驗基金」，以及支付廢物處理設施所增加的營運費用。在職位數目方面，環境保護署(環保署)在2011-12年度將會增加26個職位，環境局則沒有增加任何職位。

4. 至於非經營開支方面，2011-12年度的撥款約為65億元，較2010-11年度的修訂預算淨增加18億元，增幅為36.9%。增加的撥款主要是用於部分基本工程計劃所增加的現金流量需求和開展新工程項目，特別是污泥處理設施以及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甲項目。

5. 以下我會概述環境局政策範疇在來年的重點工作。

改善區域空氣質素

6. 改善空氣質素會繼續是環保署的工作重點。我

們在管制全港最大排放源的電力行業方面取得進展，在2010年12月頒布新一份《技術備忘錄》，將現時電力行業3類污染物的排放上限，由2015年起再收緊34%至50%。我們與廣東省共同推行的減排項目，亦已對珠三角區域空氣產生正面影響。在2006年至2009年間，區內錄得的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及可吸入顆粒物的年均值已分別下降38%、9%和7%。

7. 我亦希望在此再次感謝各位議員支持通過《汽車引擎空轉（定額罰款）條例草案》，讓我們可透過法例，加上宣傳和教育，令司機改變停車不熄匙的壞習慣，減低汽車引擎空轉產生的環境滋擾。

8. 在今年我們會推行多項新措施，進一步減少主要污染源的排放。

削減汽車排放

9. 在繁忙路段，專營巴士是路邊空氣的主要污染源。減少專營巴士的廢氣排放是政府在改善路邊空氣質素方面的一項重點工作，在今年我們提出以下新建議，以進一步減少這方面的排放：

(一) 聯同專營巴士公司試驗為歐盟二期和三期巴士加裝「選擇性催化還原器」，減少氮氧化物的排放，以達致歐盟四期水平。倘若試驗成功，我們將建議由政府出資全面安裝該器件，而巴士公司則承擔日後的額外營運和保養費用。我們預期現役專營巴士車隊的排放屆時將可進一步減少。

(二) 為達致全港使用零排放巴士這項政府的最終政策目標，我們建議全數資助專營巴士公司購置六輛混合動力巴士，在銅鑼灣、中環和旺角的繁忙路段試驗行駛，以測試運作效益，包括能否應付本港地形和氣候的要求，以及收集營運數據。倘若巴士公司有意測試其他更環保巴士，例如電動巴

士，政府亦願意提供同樣資助。

- (三) 建議在銅鑼灣、中環和旺角的繁忙路段設立低排放區試點，目標是由2011-12年度起，盡量增加低排放(即歐盟四期或更佳型號)專營巴士行駛區內的比例，到2015年，只有低排放巴士才可於區內行駛。

10. 此外，為鼓勵運輸業界試驗低污染和低碳綠色運輸工具和相關技術，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已批准撥款3億元，成立綠色運輸試驗基金。基金將會撥款資助試驗適用於公共運輸業界和貨車的綠色創新技術。這將有助改善路邊空氣質素和促進低碳經濟，以及推動綠色技術在香港的發展。基金會在本月(即三月)底前開始接受申請。

檢討空氣質素指標

11. 在檢討香港空氣質素指標和制訂長遠空氣質素管理策略方面，在去年6月，政府向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匯報了公眾諮詢結果，並在同年7月向委員會的改善空氣質素小組匯報訂定最佳方法推行各項建議措施的主要考慮因素，以及已有具體計劃的改善措施的落實進展。我們現正仔細考慮各項政策因素和具體細節，以訂定社會各界都能接受的新指標和落實建議措施的最佳方案。與此同時，我們也致力落實社會支持的措施，以早日改善空氣質素。

加強跨境環保合作

12. 除了進行本地立法及推行各項措施外，我們會繼續加強與廣東省的合作，以有效處理本港面對的環境污染問題。去年四月香港和廣東省簽署了「粵港合作框架協議」，當中包括環境保護和生態保育的具體合作內容。框架協議與及國家「十二·五」規劃亦支持粵港兩地聯同澳門，編制「優質生活圈」專項規劃，從環境生態、低碳發展等方面提升有關地區的生活環境。

13. 同時，粵港兩地政府會繼續執行《珠江三角洲地區空氣質素管理計劃》的減排項目。我們與廣東省環保廳將會共同開展終期評估工作，總結兩地2010年的實際達標情況，並會盡快完成研究珠三角地區2010年以後的空氣污染物減排安排。

14. 此外，我們會繼續推動「清潔生產伙伴計劃」，幫助珠三角港資企業節能減排，從而改善區域環境質素。

固體廢物管理

15. 就都市固體廢物管理方面，我們已在今年初公布政府的最新行動計劃。我們會以三管齊下的策略，即避免和減少廢物產生；再用、回收及循環再造；和減少廢物體積及棄置，以處理現時的廢物問題。

16. 在廢物回收方面，透過家居廢物源頭分類計劃，現時全港已有約80%的市民可在廢物源頭進行分類。家居廢物回收率亦已由2004年的14%大幅提升至2009年的35%。同期在堆填區棄置的家居廢物量亦減少約14%。在工商樓宇方面，目前亦有六百多幢樓宇參加了廢物源頭分類計劃。以整體都市固體廢物計算，本港的回收率在2009年已達49%，超過2005年《政策大綱》所定下的中期目標(即在2009年達到45%)。政府會加強在廢物回收方面的工作，致力提高我們的都市固體廢物回收率目標，在2015年達到55%。這項目標高於其他如東京、倫敦和悉尼等發達城市現時的回收率。我們將推出一系列配套措施，聯同多個政府部門及社會各界，力求共同努力，擴大在減少廢物及循環再造方面的參與。

17. 根據我們研究海外經驗所得，要進一步大幅提高回收目標，需要引入經濟手段。都市固體廢物收費是相當直接的經濟誘因，對減廢有一定的成效。鑑於收費對社會各界均有影響，以及相關配套措施對監察透過收費而減少廢物的成效能否得以落實起關鍵性作用，所以我們必須小心研究。我們會在本年稍後就都

市固體廢物收費的主要原則及各項方案的利弊的框架，供公眾參與討論。

18. 與此同時，我們需配合「污染者自付」的原則，加快擬備立法建議，引入新的生產者責任計劃及擴充現有計劃，以鼓勵循環再造及減少廢物。我們會在今年就擴大塑膠購物袋的生產者責任計劃展開諮詢工作，而繼2010年就新增的廢電器電子產品生產者責任計劃完成公眾諮詢後，我們會邀請相關業界討論實施計劃。

19. 在推行各項減廢措施之餘，無可避免地仍有大量未能回收的廢物需要妥善處理，因此我們傾向在石鼓洲附近的人工島興建首個現代化的綜合廢物管理設施，採用現代化焚化技術大幅縮減都市固體廢物的體積，及從廢物回收能源發電。該設施每日可處理約3,000公噸廢物。有關的環評研究已經完成，環評報告亦已發布予公眾查閱。政府計劃在2012年上半年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興建首個綜合廢物管理設施，期望設施在2018年落成啓用。

淨化海港計劃

20. 就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甲的工程，我們已批出的工程合約總值118億元，其它主要工程項目預計會在2011年年中全面展開，整項工程預計將如期於2014年內竣工並啓用。這些工程估計可提供合共約3 500個職位。我們已於去年完成了污泥處理設施的招標工作，並批出總值49.6億元的設計及建造的工程合約，項目現正進行詳細設計及興建工程，設施可望於2013年年底開始運作。至於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乙方面，我們已於2010年6月聘請顧問作出檢討，我們將根據檢討結果，制訂落實第二期乙的時間表。同時，我們預計於2011年完成修改昂船洲分區計劃大綱圖的程序，預留土地以供興建第二期乙的生物污水處理廠。

應對氣候變化及加強能源效益

21. 氣候變化是當前重要的環境議題。政府在去年就香港應對氣候變化策略及行動綱領諮詢公眾，我們正就諮詢期內所收集的意見進行研究分析。與此同時，政府亦正通過提高整體社會（特別是建築物的）的能源效益，節約用電及綠化交通等一系列措施，減少溫室氣體排放。

優化能源組合

22. 我們剛於去年完成了《香港應對氣候變化的策略及行動綱領》的公眾諮詢。本港絕大部分的溫室氣體排放均由發電產生，佔總溫室氣體排放量約67%。而煤的碳排放高，更是空氣污染的其中一個主要源頭。因此，更改發電燃料組合的方向是減低煤佔的比例，同時增加使用非化石、低碳燃料。我們正積極整理公眾諮詢收集到的意見，以籌劃優化發電燃料組合的具體工作。我們明白福島事件引起大眾對核電安全問題的關注，我們在考慮未來發展路向時會參考事件造成的影響，特別是對未來核電業發展的影響。

推動使用電動車輛

23. 在今年的財政預算案中，我們繼續提出推動電動車輛在本港的更廣泛使用。在過去兩年，我們已為此推出一系列的措施，包括提供購買電動車的稅務優惠，鼓勵各地的電動車輛生產商將旗下的電動車引入香港，及拓展電動車輛的充電配套設施。我們在今年的預算案中提出，政府車隊換車時會視乎市場上合適車款的供應和部門運作需要，優先選購電動車，我們估計在2011-12及2012-13兩個財政年度合共購入約200部不同類型的電動車。

24. 在建立電動車輛充電設施方面，當局高興得到公、私營企業的積極支持。迄今為止，兩間電力公司和地產發展及物業管理業界已設立約300個電動車充電設施。更多充電設施將會陸續投入服務。我們會繼

續與社會上各伙伴，包括地產發展業界及非政府機構緊密合作，以拓展電動車輛的充電網絡。為應付陸續增加的電動車充電需求，我們亦計劃於政府停車場安裝更多充電設施，供公眾使用。

綠色經濟

25. 在本地推動環保產業的方面，我很高興見到它有可觀增長。2009年的環保產業的增加值升幅達百分之12.4，僱用人數亦上升了百分之3.6。隨著我們推出更多相關的政策及措施，我有信心未來環保產業的發展將更為蓬勃。

26. 我們會繼續在環境保護的基建上投放大量資源，為環保及工程業界製造就業及商機。此外，多項政策及法例亦會為業界創造新商機。除推出有關提升能源效益的措施和法例外，正如前述，我們亦獲立法會撥款三億元成立綠色運輸試驗基金，以鼓勵運輸業界試驗低污染和低碳的綠色運輸工具和相關技術。另外，除加強推動環保採購外，我們亦已積極在工務工程試驗採用新的環保物料。這些措施可讓政府發揮帶頭作用，進一步推動環保。

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27. 環保基金自2008年獲政府額外注資10億元後，擴大了資助範圍，鼓勵更多不同的申請機構(包括非政府機構、地區團體、環保組織、學校、大學、大廈業主組織等)利用基金的資助，推動本地、地區性及國際性有關環境議題的活動，以加強社區參與減少碳排放，以及提升香港作為環保城市的領導地位。

28. 自基金在2008年獲注資擴大了資助範圍後，受到不同的申請機構的歡迎。環保基金致力推動不同範疇的項目，自注資後申請數字大幅上升，至今已批出超過1千6百個項目，遠超基金自1994成立至2008年批出的1千個項目。自2008年獲注資至2011年2月，合共批出的款項超過8億8千萬元。

29. 在2011-12年度，政府建議再向環保基金注資5億元，以繼續為有關環境及自然保育事宜的教育、科研和技術示範等項目和活動提供資助，推動環保基金不同範疇的項目。政府及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委員會會不時檢視環保基金的資助範疇，以推出新計劃配合環保政策的優次及市民的期望。

30. 環境局會繼續協助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推行有關可持續發展的工作和活動。因應氣候變化是當前一項全球性的可持續發展議題，委員會已決定在新一輪社會參與過程中聚焦於與氣候變化相關的事宜，並期望在2011年年中啓動有關工作。委員會亦會透過教育及宣傳計劃，加深社會各界對氣候變化和可持續發展的認識。

總結

31. 主席，我們的施政方針是積極建立一個低污染、低碳及可持續發展的城市。要進一步改善環境，面對的挑戰會越來越多，故此，我期望在新的財政年度，可以繼續得到議會的支持，陸續推展各項的措施。主席，接下來歡迎各位議員就這部分的開支預算作出提問，我和常任秘書長等同事都很樂意回答大家的問題。

環境局

二零一一年三月